

中共四川省委教育工作委员会

川教工委函〔2015〕51号

中共四川省委教育工作委员会 关于印发《2015 年度四川省高等学校党委书记 抓党建工作述职评议考核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高校党委：

经省委教育工委研究决定，现将《2015 年度四川省高等学校党委书记抓党建工作述职评议考核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执行。

省委教育工委将于 12 月底召开会议，选取部分高校党委书记进行抓党建工作现场述职。各高校党委要对今年党建工作情况进行认真回顾和全面总结，特别是党委书记要围绕抓党建工作述职评议 5 个方面的重点内容，认真梳理分析，广泛听取意见，做好充分准备。党委书记的述职报告，总结成绩要实事求是，查找问题要见人见事见思想，提出工作措施要切实可行，既要全面反映面上整体工作，更要体现个人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情况。各高校党委要细化工作要求，认真做好党委书记在校内抓党建工作述

职评议，并于 12 月 28 日前将党委书记述职报告及测评情况汇总表报送省委教育工委组干处。

联系人：唐志颖 李雅静

电子邮箱：jygwzgc@126.com

联系方式：028-86111936



2015 年度四川省高等学校党委书记抓党建工作 述职评议考核工作方案

为深入贯彻实施省委《2015 年度市县乡党委书记抓党建工作述职评议考核工作方案》，进一步强化高校党委抓党建工作责任，切实把党要管党、从严治党方针落到实处，推动高校党建工作不断上台阶、上水平，为四川高等教育改革发展稳定大局提供强有力组织保证，特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围绕“四个全面”战略布局，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从严治党重要思想和对高校党建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贯彻落实东明书记对高校党建工作重要指示，以践行“三严三实”为标准，着眼于加强高校党的执政能力建设，坚持问题导向，通过推进思想、组织、作风和制度建设，促进高校党建工作科学化、制度化和规范化，不断增强高校各级党组织的创造力、凝聚力和战斗力，充分发挥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为四川省高等教育事业健康持续发展提供坚强的思想政治保证和组织保障。

二、述职评议考核对象

省属高等学校党委书记，党委书记还未配备的由主持党委工作的同志负责。

三、述职评议考核重点内容

(一)认真履行党建工作第一责任人职责情况。深入开展调查研究，对抓好党建工作的思考、存在问题分析和加强改进工作的思路情况；紧紧围绕省委、省委教育工委重大部署，研究部署党建工作，推动落实重点任务情况；督促班子成员认真履行“一岗双责”，支持班子成员抓好分管领域党建工作，履行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等情况。具体内容结合高校党委职能职责清单和党委书记职能责任清单。（见附件 1、附件 2）

(二)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关于高校党建工作部署情况。重点是贯彻落实第 23 次全国高等学校党的建设工作会议、全省高校党的建设工作会议、“三严三实”专题教育暨领导班子思想政治建设工作高校推进会等重要部署情况，不断提升高校党建工作科学化水平等情况。

(三)严格党员干部教育管理和作风建设情况。加强领导班子思想政治建设，认真落实省委关于加强领导班子思想政治建设十项规定情况；严格党员干部教育管理，严肃党内组织生活，做好发展教师和大学生党员情况；持续用力正风肃纪，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省委、省政府十项规定精神，加强反腐倡廉建设，营造良好政治生态等情况。

(四)组织开展“三严三实”专题教育情况。结合学校实际，谋划部署专题教育情况；认真落实“五个带头”、“五个要求”，聚

焦对党忠诚、个人干净、敢于担当，查找解决不严不实问题，建制度、立规矩，强化刚性执行，特别是把严实作风转化为教职员的自觉行动，抓班子带队伍、严要求和重激励相结合等情况。

（五）强化基层基础保障情况。发挥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加强高校服务型党组织创建情况；选好、用好、管好院系党组织带头人；实施高校精准扶贫，组织干部驻村联户、结对帮扶情况；落实基层组织运行经费、党员教育培训经费、党组织活动经费、服务师生专项经费，充实党务工作力量，加强基层组织活动阵地建设等情况。

四、开展述职评议工作安排

高校党委书记抓党建工作的述职和评议一并进行，按照自下而上、分级开展原则，由省委教育工委牵头，省直有关部门党组（党委）参加，高校党委具体实施。具体步骤如下：

1. 党委书记述职评议。由省属高校党委（常委会）主持，党委书记向党政领导班子成员、中层党员领导干部、党代会代表进行抓党建工作述职。同时注重安排部分基层党员干部和师生代表参加会议。

述职大会上，按“好”、“较好”、“一般”、“差”4个等次就党委书记进行满意度测评，并汇总情况。（见附件3、附件4）

2. 上报并审核相关材料。高校党委按照时间节点，将党委书记述职报告和测评汇总表报省委教育工委。省委教育工委将对

述职报告进行审核把关，重点审核是否聚焦党建工作、问题查摆和原因分析是否深刻具体、办法措施是否实在管用，提出审核意见，并及时反馈各高校。

3. 召开现场述职会议。省委教育工委召开会议，省直有关部门参加，确定部分省属高校党委书记进行现场述职评议。高校党委书记每人作 15 分钟左右述职报告后，参会领导进行点评。抓党建工作述职后，省委教育工委书记对到会高校党委书记开展党风廉政建设集体约谈，督促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

五、述职评议考核方法步骤

(一) 采取“两查一评”调研摸清情况。一是上级检查。省委教育工委将采取专题调研、随机暗访、实地查看等方式，对高校党建工作情况进行全面督导，了解掌握情况，为搞好述职评议提供依据。二是书记调查。各高校党委书记要深入调研学校党建工作开展情况，广泛听取意见建议，特别是要反思查找自己履职抓党建工作的差距和问题，为述职做好准备。三是社会评价。高校党委书记校内述职评议之前，要采取样本抽查、问卷调查等方式，组织党员师生代表进行满意度测评。

(二) 突出“三个清单”撰写述职报告。高校党委书记要在深入调研基础上，认真总结今年来抓党建工作情况，自己动手撰写述职报告。一是列出成绩清单。实事求是总结成绩，主要反映党委书记作为抓党建第一责任人如何思考谋划、督促落实、排忧解

难、带头示范等，梳理出抓党建的特色做法和亮点工作。二是列出问题清单。坚持问题导向，重点查找党委书记履职尽责方面的突出问题，并着重从主观方面查找分析产生问题的根源症结，注重用数据、实例说话，防止虚、空、飘。写成绩的篇幅一般不超过三分之一，查找问题的篇幅不得少于三分之一。三是列出整改清单。主要是明确 2016 年重点目标任务，有针对性的提出解决问题的具体措施和办法。要真正把自己摆进去，讲清履职尽责情况，讲清今后努力方向，防止只讲成绩、不讲差距，只讲面上工作情况、不讲履职情况，只讲下面的问题、不讲自身的问题，只讲客观问题、不讲主观原因，只提方向目标、不提具体措施。

（三）强化评议考核结果运用。抓党建工作情况将作为评价高校党委领导班子和书记政治上强不强、实绩好不好、作风正不正、工作称职不称职的重要内容。对高度重视党建工作、履职尽责抓到位、评议考核反映好的，将纳入高校干部评先选优、选拔任用的重要依据。对思想上不重视、工作上不研究、精力投入少、不真抓实干、不解决实际问题的，要限期整改。

六、切实加强组织领导

各高校党委要高度重视，统筹安排，精心组织，从严从实抓好落实，坚决防止形式主义、走过场，确保党委书记抓党建工作述职评议健康有序开展。高校党委书记要认真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把这项工作牢牢抓在手上。党委班子成员要结合年度考核、

民主生活会，认真负责向党委报告抓分管领域党建工作情况，同时要结合分管工作抓好对下级党组织书记抓党建工作点评。

高校院系级单位党组织书记向高校党委述职和集体约谈，可结合学校实际，参照本方案执行。高校各级党组织述职评议考核和集体约谈工作结束后，要及时形成专报报省委教育工委。

- 附件：
1. 四川省高等学校党委职能职责清单
 2. 四川省高等学校党委书记职能职责清单
 3. 四川省高等学校党委书记履行党建工作第一责任人职责情况满意度测评表
 4. 四川省高等学校党委书记履行党建工作第一责任人职责情况满意度测评汇总表

附件 1

四川省高等学校党委职能职责清单

高等学校党委是学校的领导核心，统一领导学校工作，履行党章等规定的各项职责，把握学校发展方向，决定学校重大问题，监督重大决议执行，支持校长依法独立负责地行使职权，保证以人才培养为中心的各项任务完成。

一、严格落实党建责任

1. 认真组织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四中、五中全会精神、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以及省委十届六次、七次全会精神，根据省委部署要求，引导党员干部坚定理想信念，不断提高政治定力。

2. 将党建工作列入党委年度工作计划，做到年初有部署、年中有分析、年末有总结；党委坚持每季度召开一次党建工作例会，推动工作落实；每季度召开 1 次党委会议，专题听取党建工作情况。

3. 健全“党委书记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相关部门协同抓、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党建工作责任体系。全面加强对院系级单位党建工作的指导领导，形成全校一盘棋的良好局面。

二、强化党委政治功能

4. 全面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严格执行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贯彻执行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坚持立德树人，依法治校，贯彻落实上级党组织的决策部署和学校党员大会（党员代表大会）决议，依靠全校师生员工推动学校科学发展，培养德智体美全面发展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合格建设者和可靠接班人。

5. 领导学校思想政治工作和德育工作，坚持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武装师生员工头脑，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履行好领导意识形态工作的主体责任，加强高校宣传思想文化阵地建设，把网络阵地建设作为重中之重，牢牢掌握学校意识形态工作的领导权、管理权、话语权。维护学校安全稳定，促进和谐校园建设。

6. 加强大文化建设，发挥文化育人作用，建设体现社会主义特点、时代特征、学校特色的校园文化，培育良好校风学风教风。

7. 教育引导广大党员干部始终践行“三严三实”，认真学习《党章》、《廉洁自律准则》以及《纪律处分条例》等规定，强化党员意识，自觉守纪律、讲规矩、顾大局，拥护党的领导和团结统一。

8. 全面完善党组织生活，全面落实“三会一课”制度，落实班

子成员自觉参加双重组织生活，按规定开好班子民主生活会。严格按照规定开展民主评议党员工作。

三、强化党委领导班子建设

9. 始终加强领导班子思想政治建设，坚持从严治党、思想建党、制度建党，建设信念坚定、政治可靠，严守党规、依法治校，作风优良、清正廉洁，改革创新、敢于担当，能力过硬、实绩突出的领导班子。

10. 校党委领导班子健全、结构合理、分工明确、各司其职；班子成员深入院系、部门等开展调研、座谈等，形成一批具有针对性和实效性的调研报告。

11. 坚持党委领导班子成员联系点制度，完善党委（常委会）议事规则，讨论决定事关学校改革发展稳定及教学、科研、行政管理中的重大事项和基本管理制度。

12. 严明党的纪律，领导学校党的纪律检查工作，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支持学校纪委落实监督责任，推进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建设。

四、加强干部人才及党员队伍建设

13. 坚持党管干部原则，按照干部管理权限负责干部的选拔、教育、培养、考核和监督，讨论决定学校内部组织机构的设置及其负责人的人选，依照有关程序推荐校级领导干部和后备干部人选，做好老干部工作。

14. 坚持党管人才原则，讨论决定学校人才工作规划和重大人才政策，创新人才工作体制机制，优化人才成长环境，统筹推进学校各类人才队伍建设。

15. 严格党员发展标准程序，杜绝违规操作、超出发展指标和突击发展党员等现象。及时开展党员统计，理顺党员组织关系，加强党员经常性教育，建立落实党内关爱帮扶机制。

五、深化服务型党组织建设

16. 认真贯彻落实省委教育工委关于创建服务型党组织工作要求，树立抓示范带全面的理念，精心选树一批具有较强示范辐射作用的优秀典型，全面提升工作整体水平。

17. 建立服务型党组织量化标准，切实加大群众测评的权重，把群众满不满意作为衡量各项工作好坏的最高标准。

18. 实行任务挂牌制、点名通报制、随机督查制等制度，对服务型党组织建设进行督促检查。

六、着力夯实基层组织建设基础

19. 加强院系级单位党组织建设，着力帮助基层解决党建工作中薄弱环节。及时下拨党建工作经费，确保各级党组织活动正常开展。将院系党组织党建工作情况纳入校内年度考核，严格考核管理。

20. 加大对院系级单位党组织负责人的选拔培养考察力度，致力将政治素质好、工作热情高、能力水平好、师生信得过的优

秀干部选拔到党组织书记岗位。

21. 注重对党务干部关心关爱，加强业务能力培训。

七、加强党建带群建、统战工作

22. 领导学校工会、共青团、学生会等群众组织，加强对教职工代表大会的思想政治领导。

23. 做好统一战线工作。对学校内民主党派的基层组织实行政治领导，支持他们依照各自的章程开展活动。切实做好党外知识分子工作，密切同党外知识分子联系，积极发现和培养党外代表人士。支持无党派人士等统一战线成员参加统一战线相关活动，发挥积极作用。

附件 2

四川省高等学校党委书记职能职责清单

党委书记主持学校党委全面工作，负责组织党委重要活动，协调党委领导班子成员工作，督促检查党委决议贯彻落实，主动协调党委与校长之间的工作关系，支持校长开展工作。

一、严格落实党建责任

1. 带头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四中、五中全会精神、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以及省委十届六次、七次全会精神，每年亲自上党课不少于 1 次。
2. 亲自研究部署党建工作，牵头草拟党建工作年度总结和下年计划。将党建工作列入党委年度工作计划；坚持每季度组织召开一次党建工作例会，推动工作落实；每季度召开 1 次党委会议，专题听取党建工作情况。
3. 牵头制定、完善党建工作责任体系，深入基层指导相关工作。

二、强化党委政治功能

4. 按照社会主义政治家、教育家和管理家的标准要求自己，带头贯彻执行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贯彻执行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坚持立德树人，依法治校，贯彻落实上级党组织的决策部署和学校党员大会(党员代表大会)决议，

依靠全校师生员工推动学校科学发展，培养德智体美全面发展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合格建设者和可靠接班人。

5. 切实担负起高校意识形态工作的政治责任和领导责任，定期分析本校意识形态领域的形势，及时掌握意识形态领域和社会舆情动态，研究、探索做好意识形态工作的有效途径和方法，抓好学校安全稳定工作。

6. 教育引导广大党员干部始终践行“三严三实”，认真学习《党章》、《廉洁自律准则》以及《纪律处分条例》等规定，强化党员意识，自觉守纪律、讲规矩、顾大局，拥护党的领导和团结统一。

三、强化党委领导班子建设

7. 负责抓好党委领导班子自身建设，组织党委中心组理论学习，主持召开领导班子民主生活会，督促班子成员自觉参加双重组织生活，做好班子成员的思想政治工作。领导班子成员政治素质好、团结协作好、作风形象好、群众口碑好。

8. 严格执行“三个不直接分管”，带头遵守党委（常委会）议事规则，建立末位表态、票决制和班子成员定期沟通等制度。

9. 负责落实党的建设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切实履行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第一责任人的职责，保证学校各项工作健康有序地进行。

10. 带头深入联系点开展工作，全年走访基层联系点不少于5次，至少撰写1篇调研报告。

四、加强干部人才及党员队伍建设

11. 严格执行干部选拔任用相关规定，坚决杜绝带病提拔、选人用人不正之风等问题，从严从实管理干部队伍。牵头制定人才工作规划和政策，推进学校各类人才队伍建设。

12. 建立干部谈心谈话制度，定期与班子成员、中层干部进行谈心谈话，全面了解干部思想动态和班子运行情况。

13. 科学制定党员发展计划，严格党员发展标准程序，杜绝违规操作、超出发展指标和突击发展党员等现象。

五、深化服务型党组织建设

14. 加强对服务型党组织创建工作的领导，亲自安排、亲自部署、亲自督促。指导联系点做好服务型党组织创建工作。牵头制定服务型党组织量化标准。

六、着力夯实基层组织建设基础

15. 加强院系级单位党组织领导，着力帮助基层解决党建工作中薄弱环节。督促及时下拨党建工作经费，确保各级党组织活动正常开展。

16. 加大对院系级单位党组织负责人的选拔培养考察力度，善于发现和培养政治素质好、工作热情高、能力水平好、师生信得过的优秀干部。

17. 注重加强对党务干部关心关爱和业务能力培训。

七、加强党建带群建、统战工作

18. 督促做好群团及统战工作。

附件 3

四川省高等学校党委书记履行党建工作 第一责任人职责情况满意度测评表

评议对象姓名：

所在学校及职务：

1. 您对该同志抓党建工作的总体评价							
好		较好		一般		差	
2. 履行党建第一责任人职责和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情况							
好		较好		一般		差	
3. 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工委今年党建工作部署情况							
好		较好		一般		差	
4. “三严三实”专题教育开展情况							
好		较好		一般		差	
5. 加大基层党建工作投入，强化基层基础保障情况							
好		较好		一般		差	
6. 对高校党建工作存在问题把握及原因分析情况							
好		较好		一般		差	
7. 进一步落实党要管党、从严治党的思路、重点和措施							
好		较好		一般		差	
8. 其他意见和建议（可续写在背面或另附页）							

注：请在您认可的相应栏目内划“√”。

附件 4

高等学校党委书记履行党建工作第一责任人职责情况满意度测评汇总表

评议对象姓名：

所在学校及职务：

参加测评人数：

1. 您对该同志抓党建工作的总体评价											
好	票数	比例	较好	票数	比例	一般	票数	比例	差	票数	比例
2. 履行党建第一责任人职责和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情况											
好	票数	比例	较好	票数	比例	一般	票数	比例	差	票数	比例
3. 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工委今年党建工作部署情况											
好	票数	比例	较好	票数	比例	一般	票数	比例	差	票数	比例

4. “三严三实”专题教育开展情况

好	票数	比例	较好	票数	比例	一般	票数	比例	差	票数	比例

5. 加大基层党建工作投入，强化基层基础保障情况

好	票数	比例	较好	票数	比例	一般	票数	比例	差	票数	比例

6. 对当前党建工作中存在的问题把握及原因分析情况

好	票数	比例	较好	票数	比例	一般	票数	比例	差	票数	比例

7. 进一步落实党要管党、从严治党的思路、重点和措施

好	票数	比例	较好	票数	比例	一般	票数	比例	差	票数	比例

8. 其他意见和建议（梳理汇总情况）

--

